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12月8日上午11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磊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基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情况，需分阶段分项目逐步投入，后续按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可能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存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决定将募集资金专户中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转为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转为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方式存放，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属于中国人民银行

规定的保本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存款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存放，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同意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转为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方式存放。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百润股份：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转为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核查意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九日